



明光社

The Society for Truth and Light

九龍荔枝角長裕街8號億京廣場1105室(荔枝角地鐵站A出口)
Unit 1105, 11/F., Billion Plaza, 8 Cheung Yue Street, Lai Chi Kok, Kowloon, H.K.
電話 Tel :2768 4204 電郵 E-mail:info@truth-light.org.hk
傳真 Fax:2743 9780 網址 URL:http://www.truth-light.org.hk

訓練中心租用申請表

基本資料

機構/團體類別： 機構/非牟利團體 機構/非牟利團體 其他團體
〔請✓表示〕 (收費活動) (不收費活動)

機構/團體名稱：

通訊地址：

申請人姓名：

職銜：

傳真：

電話：(日)

電郵：

(夜/手提)

租用資料

租用日期：

租用設施： LCD 投影機

租用時間：

〔請✓表示〕 手提電腦

使用人數：

影視音響設備

聚會性質：

專人協助錄影(不包器材)

責任聲明

本機構/團體證明以上資料均屬正確無誤；並願意遵守 貴社之租用守則及當值人員之合理指示。
若租用期內有違反守則或發生任何意外，概由本機構/團體自行負責。

申請人簽署

日期

機構/團體印鑑

回條 (由本社職員填寫)

致：_____

由：明光社

日期：_____

本社現確認 貴機構/團體之申請已成功，詳情如下：

租用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時間：_____

非常抱歉，本社未能按指定日期租出場地，歡迎另作申請，本社樂意再作安排。

如對上述安排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致電 2768 4204 與鄧小姐聯絡。

版次：05052011



明光社

The Society for Truth and Light

九龍荔枝角長裕街8號億京廣場1105室 (荔枝角地鐵站A出口)
Unit 1105, 11/F., Billion Plaza, 8 Cheung Yue Street, Lai Chi Kok, Kowloon, H.K.
電話 Tel :2768 4204 電郵 E-mail:info@truth-light.org.hk
傳真 Fax:2743 9780 網址 URL:http://www.truth-light.org.hk

注意事項

- 1) 可供租用時段為星期一至五 9:00am - 5:00pm 及星期六 9:00am-1:00pm
- 2) 最低收費以一小時計算，不足一小時亦作一小時計算；以及超時 15 分鐘亦作一小時計算
- 3) 請致電 2768 4204 聯絡鄧小姐查詢收費安排

申請須知及守則

- 1) 申請需於最少一個月前通知，請將表格傳真至 2743 9780，以便本社安排
- 2) 本社在七個工作天內，將以傳真回條方式通知申請結果
- 3) 如獲接納，申請機構/團體須於租期的兩個星期或之前繳交全部費用。支票抬頭請寫：「明光社」
- 4) 機構/團體於租期前七個工作天通知需取消租用，本社將扣除已繳費用之 50%作行政費，餘數則退回有關機構/團體。若通知期不足，則恕不退還已繳費用
- 5) 如於租用時間前 4 小時懸掛 8 號或以上風球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，租用機構/團體可取消當日之租期；並可選擇更改租期或退款
- 6) 租用機構/團體可於租用時間前 15 分鐘使用場地
- 7) 租用期間所有設施如有損毀、破壞或遺失，租用機構/團體須負責賠償
- 8) 本社有權決定批出場地與否
- 9) 本社保留以上章則刪改權，恕不另行通知